

汉滨区财政局文件

汉区财整〔2024〕13号

汉滨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财政涉农整合资金的通知

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部分财政粮油生产保障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安财农〔2024〕10号）以及区巩固衔接领导小组《关于2024年财政涉农整合资金分配使用的批复》（汉巩衔组发〔2024〕6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2024年其他涉农整合资金280万元，用于2024年富硒粮油产业奖扶项目。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加快涉农整合资金支付。一是采取“三重一大”方式确定的项目，原则上一个月内完成首笔启动资金的拨付；二是采取政府采购方式确定中标企业的项目，原则上两个月内完成首笔启动资金的拨付；三是采取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中标企业的项目，原则上三个月内完成首笔启动资金的拨

付；四是因自筹资金、建设用地不落实等原因造成项目无法实施，资金闲置超过6个月的，区财政将收回预算资金。

二、加强涉农整合资金预算管理。一是强化预算严肃性，预算资金下达后，原则上不得随意调整预算级次及金额、不得随意调整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，确需调整的商财政部门审定；二是项目竣工结算后，结余资金（除质保金外）及时申请退回区财政，区财政将结余资金汇总后，报请区巩固衔接领导小组重新安排使用；三是当年收回的结余资金，原则上11月后不再下达工程类项目资金预算，12月后将不再下达资金预算，特殊情况除外。

三、按巩固衔接项目资金“三级两账”监管系统要求，及时将项目资金台账录入监管系统。同时，请按资金用途确定项目绩效目标，并按规定对绩效目标进行监控和自评，将绩效自评报告报区巩固衔接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区财政局。

四、年终请列入“2130122-农业生产发展”科目，经济科目“50799-其他对企业补助”，并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。

附件：项目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汉滨区财政局

2024年3月18日印发

项目绩效目标表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年富硒粮油产业奖扶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陈国强 13309152583
主管部门		区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汉滨区农业技术推广站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		280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	280	
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主要对2024年经营主体开展撂荒地治理扩种粮油菜、茶桑烟果等林下种植粮油菜面积等方面予以奖补，确保全区富硒粮油稳面积增产量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	数量指标	撂荒地治理扩种粮油菜面积		≥10000
			茶桑烟果等林下种植粮油菜面积		≥8000
		质量指标	项目完成率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限		2024年10月底
		成本指标	撂荒地治理扩种粮油菜补助标准		200元/亩
			茶桑烟果等林下粮油菜补助标准		100元/亩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辐射带动农户户均增收		≥1000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带动农户数		≥200户
			带动农户人数		≥1000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农药减量		≥2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推动粮油产量		有所提升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农户满意度		≥95%

注：1、请根据实际情况，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（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），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2、此表由项目实施部门填报，报主管部门审核后，加盖公章，一式四份。